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境外投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资金运用信息披露标准及格式第2号：境外投资信息披露》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境外投资信息披露如下：

一、境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行政负责人

于泳，男，汉族，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8月参加工作，2016年4月进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1月至今任中国寿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主持工作）。

（二）专业负责人

王王，男，汉族，1979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3年11月参加工作，2016年12月进入中国寿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1月至今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牵头部门工作。

（三）均没有受到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职的历史情况。

二、境外投资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行政负责人具体经历

2013年4月—2016年6月，任中国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6.04--2017.01 01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

2018.01--2020.07 07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2023.08--2024.01 11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2023.11 至今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主持工作)

(二) 专业经历

2012.07--2014.07 07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投资策略投资部高级副经理;

2015.07--2016.12 12 浙江大钧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研部高级投资经理;

2016.12--2018.06 06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

2018.06--2019.12 1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投资部 SVP(传统投资);

2019.12--2020.01 1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投资部 D(传统投资);

2020.01--2022.10 10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投资部 D(传统投资);

2022.10--2024.01 01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投资部 ED(传统投资);

2024.01 至今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投资部

副总经理，部门工作。

(三) 兼职情况

1. 行政和社会兼职情况：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责任投资（ESG）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2. 专业和社会兼职情况：

无。

三、专业任人的专业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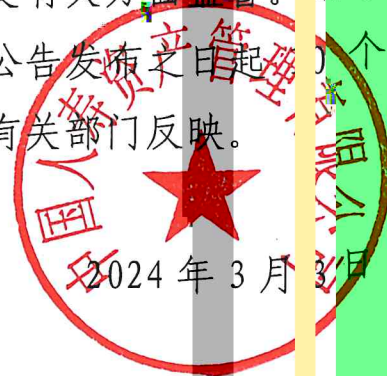
(一) 具备相关投资领域10年以上从业经历；

(二) 除担任我公司境外投资专业责任人以外，还担任公司股票投资管理专业能力专业责任人。

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部门反映。



于泳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于泳与专业责任人王玉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代表人： 
2024年3月3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权限范围内，兹授权于泳

一、签署受...产管理...程...需...司法定...表人签署的...协...议、文件；

二、签署公...常经...章...里...需...司法定...表人签署的...协...议、文件；

三、签署向监...机构...也...勾...送...需...司法定...表人...签署的有关文件；

四、代表公...加公...章...及...参...席...位...召...开...的...股...东...会...议...，...发表意见及建议，...签署...会...决...议。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被授权人可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其他管理人员转授权。被授权人依法履行职责，不得超越授权范围。被授权人应对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务行为所产生的法律后果承担相应责任，因将授权转授他人而免除责任。

本授权书自2010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止。授权人不再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2010年12月0日

行政责任及职责知照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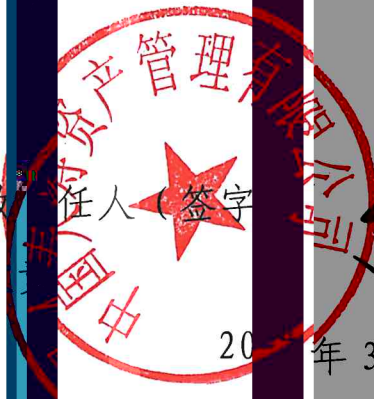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经公司确认，本人于 是 产管理 司的 境外投资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人应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明确投资权限，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相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行为，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行政责任人（签字）



20 年3月 日

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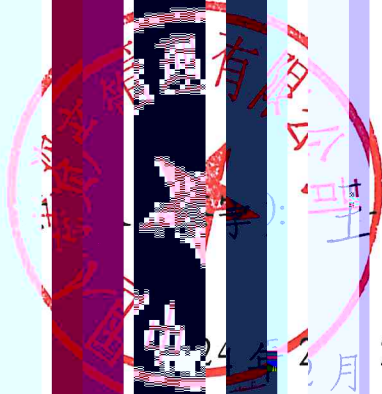
知晓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
 公司确认，
 司其海外投资专业
 根据《关于保
 及有关规定，专业
 是责任人，不
 示及时性和充分
 遗漏，虚假信息
 出现风险作不
 已知晓上述
 规定，加强投资能
 切实保障被保险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

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告》
 初把关者，知
 具体投资业务风
 不得故意提供存
 投资意见，不得
 故意对

国家和监管机构的不
 监管制，规范投资运
 有



王所
 24年4月27日